

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 申請服務流程圖

個案來源：案主自行申請、相關單位轉介、照管中心自行開發

初步篩選個案

是否符合
收案條件

No

Yes

由照顧管理專員進行家庭訪視及評估

—申請書收件3日內由
照管人員完成聯繫。

是否符合
開案條件

No

Yes

訪視後7日內完成照顧計畫

個案是否
接受服務

No

Yes

照顧服務介入
(開始提供服務)

—服務始用3日內，服務提供
單位應回傳照會暨回覆單。

持續追蹤個案狀況
監控服務提供品質

定期
追蹤

是否符合結案標準

No

Yes

暫時結案

永久結案
(死亡)

滿六個月
(複評)

未開案
(提供相關資訊、
轉介其他單位)